

2023 年度宿迁市统计局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七、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拟订和管理全市各类统计调查制度，指导全市统计工作。

(2) 贯彻执行国家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核算全市及县（区）地区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全市及县（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市情市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4) 组织实施农业、工业、建筑业、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房地产业及其他服务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公布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旅游、金融、交通、邮电、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地质勘查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5) 组织实施基本单位、能源、投资、人口就业、社会发展、人民生活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公布资源、房屋、环境保护、对外贸易、对外经济、财政、税收、就业、妇女儿童、基本单位登记注册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6) 组织实施推动高质量发展等各类统计监测评价，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

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7）依法审批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和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和推进各部门、各行业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8）建立健全统计数据全程质量管理体系，组织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

（9）建立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组织实施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统计信息资源的整合共享和开发应用，协调和指导全市现代化统计体系建设。

（10）落实全市统计法治监督责任，组织管理全市统计执法检查活动，查处重大统计违法行为，组织指导全市统计信用体系建设。

（11）加强和推进统计队伍建设，协助地方管理县（区）统计局局长和副局长。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统计执法监督处（政策法规处）、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处（国民经济核算处）、工业统计处（能源资源环境统计处）、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处、贸易外经统计处（服务业统计处）、社会科技和人口就业统计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宿迁市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宿迁市计算中心、宿迁市普查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

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4 家，具体包括：宿迁市统计局本级、宿迁市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宿迁市计算中心、宿迁市普查中心。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全市统计系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服务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追求“精准统计、高效监测、同向发力”的工作目标，以统计工作的高效能服务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

（一）聚焦主题主线，持续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坚决扛起政治责任，把开展好主题教育作为当前首要政治任务，认真研究谋划、精心组织实施，推动主题教育取得阶段性成效。一是落实要求，做好制度建设。局党组第一时间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委主题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全局主题教育，成立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制定实施方案、学习计划、调研方案等。二是深学笃行，做实理论学习。主题教育开展以来，局党组召开 4 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开展 3 次专题研讨，领导干部发言 10 人次。9 月 25 日至 10 月 11 日，举办 2 期读书班。三个支部制定实施方案、学习计划，赴宿豫区宿北大战红色教育基地开展党性教育，开展学习身边榜样活动并组织交流研讨，开展“牢记嘱托、感恩奋进、走在前列”讨论等，提升学习质量。三是深入一线，剖析调研难题。深入基层和企业，采取实地考察、线上问卷调查、主题座谈交流等方式，掌握第一手资料，运用统计分析方法，对收集到的信息进行分析研判，认真梳理剖析，研讨提出改进的思

路办法。报送的《市统计局创新统计服务促进贸易经济和消费提升》刊载在市主题教育简报 11 期。

（二）服务中心大局，不断提升统计监测服务能力。今年以来，全局共撰写信息 537 篇，分析专报 77 篇，获市领导批示 16 篇次，其中《发展面临诸多困难亟待政策促进升级——建筑业发展调研报告》等 7 篇分析材料被主要领导批示；市“两办”采用 99 篇，省办采用 2 篇，国办采用 1 篇，其中《农户对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有三点期盼》被国办专报采用、国务院领导批示。一是建立全方位实时监测。建立月初重点领域监测、月中重点指标研判、月末重点企业预警的全方位实时监测机制，密切跟踪监测经济运行态势。组织开展联网直报期间主要指标的实时监测，每日汇总并分析“四上”单位联网直报主要指标情况。二是狠抓核算指标监测。加强 GDP 统一核算工作，召开 GDP 核算部门联席会，开展 GDP 统一核算月度监测和季度分析，查找运行中存在的问题，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规范发布全市及各县区（功能区）核算结果。三是紧跟省考指标监测。围绕 2023 年省考体系，建立月度监测机制，分析月度省考指标变化，形成月度省考情况简报并报市委、市政府。四是优化“四化”同步进程监测。会同市委研究室、市发改委等部门，对 2023 年度示范区监测体系进行完善优化。完成 2022 年度、2023 年季度监测工作，并在全市示范区监测推进会上进行通报。五是深化统计分析研判。聚焦问题导向、需求导向，高频次高密度服务全市经济运行分析会，高质量完成市领导“点题式”分析研究。持续优化统计产品供给，编印

月报、卡片、监测报告等。

（三）摸清国之大数，认真组织实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主要领导多次作出批示。一是建立高效工作机制。组建发改、工信、税务、交通、市监、国资、商务、住建等 8 个行业主管部门具体负责统计工作的副处（科）长及以上干部与统计局普查业务骨干的普查工作专班，并建立日常推进、部门协作、质量管控和“两员”选聘管理等 5 项工作机制。建立局班子成员包片联系点制度。选聘普查“两员”6191 人，并开展清查业务培训。二是研究解决普查难题。在宿城区耿车镇开展市级综合试点，研究解决普查难题，下发普查工作重点难点提醒单，我市经普文章《聚焦四点破难题颗粒归仓强保障》刊登《新华日报》。三是全面完成清查工作。收集整理相关部门名录数据，形成 70 万单位（个体户）底册数据。确定普查区 1440 个、普查小区 2461 个，标注建筑物 64024 个。全面完成单位“地毯式”入户登记、部门比对补漏、数据审核验收工作，清查数据较“四经普”显著增长。四是开展形式多样宣传活动。制定 27 条有节奏、有重点、有特色的宣传措施，注重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相结合、推动市县乡村四级联动形成宣传矩阵。举办以“经济大普查数说新时代”为主题的宿迁市第十四届“中国统计开放日”大型广场宣传活动。

（四）坚持依法统计，切实筑牢统计数据质量安全防线。六届市委常委会第 42 次会议会议、市政府六届二十三次常务会议上对统计工作进行了研究部署，坚定不移推进依法统计工作。一是协作配合，防惩统计造假。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工作部署，会同市

纪委监委、市纪委监委派驻第九纪检监察组、市委巡察办召开全市专项治理行动动员部署会。印发《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认真组织开展统计数据质量自查自纠和重点统计指标专项检查。今年 3 月以来，对全市联网直报单位，自查自纠累计核查 4533 家、专项检查累计核查 1581 家，除即知即改外，需逐步整改的 192 个，目前已整改 134 个，整改率 69.8%。二是聚焦问题，组织开展重点抽查和“双随机”执法检查。6-8 月份，联合市纪委监委派驻第九纪检监察组对 3 个乡镇及 50 家联网直报企业开展重点抽查和统计数据质量执法检查，对 5 家问题企业发放责令改正通知书，对 2 家问题企业发放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警告处罚。三是承诺践诺，弘扬依法诚信统计。组织开展 2023 年度诚信统计承诺活动，全市政府统计工作人员、联网直报单位及其统计人员签署诚信统计承诺书，开展诚信企业申报认定和重大统计违法案件警示教育，充分发挥信用引领和约束作用，积极营造风清气正、客观公正的统计法治环境。

（五）聚焦优质高效，深入推进统计改革创新。今年以来，积极探索统计改革创新举措，激发统计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新优势。一是国家级 GEP 核算试点工作初见成效。争取到国家级 GEP（生态系统生产总值）核算试点，围绕 GEP 数据获取召开多次部门专题会议，通过数据挖掘、签署保密协议、实地开展调查等多种方式，有效获取了 GEP 核算所需的核心数据情况。与中科院开展交流合作，围绕国家局农田生态系统试点任务，细化完善技术支持合作方案，初步形成了《宿迁市生态产品价值核算

规范（初稿）》《宿迁市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统计报表（初稿）》《宿迁市生态产品价值核算工作方案（初稿）》，GEP 核算工作走在全省前列。二是改进数字经济统计监测方法。主动联合市发改、工信部门，开展数字经济试行核算方案的调研工作；进一步完善数字经济统计监测方法，完善电商统计工作，梳理市通管办、商务局等 9 个部门数据情况，及时反映重点指标“拉长补短”进展情况。三是建立投入产出评价办法。创建效率优先的投入产出监测，及时跟踪监测全市所有竣工工业项目，反映投入产出效率。四是推进农业统计改革创新。学习借鉴《家庭农场运营监测表》《无锡市规模以上农业调查表》，整合 2022 年试点工作经验，征求省统计局、市农业农村局、宿城区统计局等意见建议后，修订完善《宿迁市规模以上农业统计工作方案（试行）》，完成调查表的系统加载和测试，后期选取部分规模经营单位（户）试填报，2024 年一季度形成统计调查制度。

（六）压实整改责任，扎实开展巡察整改工作。6 月 16 日，市委巡察组向市统计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市统计局党组高度重视，于 6 月 20 日召开巡察整改工作专题研究部署会。7 月 12 日，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对巡察反馈问题，坚持即知即改、立行立改，逐条梳理剖析、逐一找准症结、逐项整改销号。制定《市委第二巡察组巡察市统计局党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围绕巡察反馈意见中指出的 3 个方面 25 个具体问题，制定 58 项具体整改措施，形成“问题清单”“责任清单”“任务清单”3 张清单。截至 11 月底，58 项整改措施中，已经整改完成 47 项，未

完成 11 项；对应的 25 个具体问题中，已经完成整改 16 个，整改完成率达 64%。

（七）培养后备力量，锻造统计干部队伍。一是启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开展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干部选拔任用、职级晋升和专技晋级工作，共提拔、晋升 12 名同志。二是突出干部能力锻炼。积极安排年轻干部到基层锻炼，按照市委组织部统一安排，两名同志作为“宿新锐”分别在宿城区、沐阳县实践锻炼；一名年轻公务员在市经开区参加基层挂职锻炼；一名青年干部赴省局跟班学习。三是完成学会换届工作。召开宿迁市统计学会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理事会理事和第三届领导班子，完成学会换届备案和登记证书更换等换届相关工作。四是组织开展各项素质培训。开展专题教学和特色活动，举办全市统计系统干部综合能力提升暨科学统计专题培训班、意识形态和网络安全管理专题讲座、“奋进统计新时代汇聚青年新力量”青年读书社读书分享等活动，不断提高统计干部综合素养。

（八）夯实工作基础，提升统计信息化建设。一是建设“数据宿迁”三期工程。积极推动“统计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三期项目建设，为市大数据中心定期推送相关统计数据，促进统计数据电子化、数字化，实现有效开发、利用、存储和共享，推进信息化向纵深发展。二是完成远程办公设备配备。为保障统计人员公务或居家期间的统计工作正常开展，部署了一台 VPN 远程办公设备，为我局每个人建立独立的账户和密码，并配置了双因子认证，确保统计工作和统计安全双保障。三是开展网安 2023 专项行

动。定期对制度文件和网络运行进行检查，开展渗透测试、应急演练等，形成检查报告、测试报告，确保统计网络安全。四是做好重大会议及节日期间网络安全保障工作。实行 7*24 小时值班制度，专人负责网络安全检查工作，切实保障重要会议及节日期间网络安全。

第二部分
宿迁市统计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18.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7.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18.27	本年支出合计	1,517.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5.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7
总计	1,523.81	总计	1,523.8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18.27	1,518.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8.27	1,508.27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508.27	1,508.27						
2010501	行政运行	841.86	841.86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56.00	456.00						
2010550	事业运行	198.11	198.11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30	12.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00	1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17.95	1,039.65	478.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7.95	1,039.65	468.3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507.95	1,039.65	468.30			
2010501	行政运行	841.53	841.53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56.00		456.00			
2010550	事业运行	198.11	198.11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30		12.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00		1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18.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7.95	1,507.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18.27	本年支出合计	1,517.95	1,517.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87	5.8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523.81	总计	1,523.81	1,523.8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17.95	1,039.65	478.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7.95	1,039.65	468.3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507.95	1,039.65	468.30
2010501	行政运行	841.53	841.53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56.00		456.00
2010550	事业运行	198.11	198.11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30		12.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00		1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39.65	868.46	171.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2.67	852.67	
30101	基本工资	152.79	152.79	
30102	津贴补贴	274.63	274.63	
30103	奖金	113.19	113.1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71.45	71.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38	63.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69	31.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98	22.9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1	2.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57	73.57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6.39	46.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19		167.19
30201	办公费	23.44		23.44
30202	印刷费	3.17		3.1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7.51		7.5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6		0.16
30211	差旅费	7.06		7.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68		0.68
30216	培训费	0.64		0.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7		1.4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48.99		48.9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5		3.05
30228	工会经费	16.62		16.62
30229	福利费	12.17		12.1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01		26.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2		16.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9	15.79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3.15	13.1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52	2.5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12	0.1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4.00		4.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00		4.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17.95	1,039.65	478.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7.95	1,039.65	468.3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507.95	1,039.65	468.30
2010501	行政运行	841.53	841.53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56.00		456.00
2010550	事业运行	198.11	198.11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30		12.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00		1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39.65	868.46	171.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2.67	852.67	
30101	基本工资	152.79	152.79	
30102	津贴补贴	274.63	274.63	
30103	奖金	113.19	113.1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71.45	71.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38	63.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69	31.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98	22.9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1	2.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57	73.57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6.39	46.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19		167.19
30201	办公费	23.44		23.44
30202	印刷费	3.17		3.1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7.51		7.5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6		0.16
30211	差旅费	7.06		7.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68		0.68
30216	培训费	0.64		0.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 47		1. 4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48. 99		48. 9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 05		3. 05
30228	工会经费	16. 62		16. 62
30229	福利费	12. 17		12. 1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 01		26. 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22		16. 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 79	15. 79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3. 15	13. 1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 52	2. 5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 12	0. 1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4. 00		4. 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 00		4. 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47	0.00	0.00	0.00	0.00	1.47	1.14	37.19	1.47	0.00	0.00	0.00	0.00	1.47	1.14	37.09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4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24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4	参加会议人次(人)	152
组织培训次数(个)	17	参加培训人次(人)	1,35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8.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22
30201	办公费	21.75
30202	印刷费	3.1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7.5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2
30211	差旅费	7.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68
30216	培训费	0.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48.9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5
30228	工会经费	15.72
30229	福利费	11.8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4.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28.37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37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8.0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523.8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2.27 万元，增长 8.72%。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523.8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518.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3.87 万元，增长 9.67%，变动原因：本年增加宿迁市生态产品 GEP 核算、绩效考核和应休未休年休假经费。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5.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6 万元，减少 67.68%，变动原因：上年有文化产业资金结转。

（二）支出决算总计 1,523.8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517.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1.95 万元，增长 8.74%，变动原因：本年增加宿迁市生态产品 GEP 核算、绩效考核和应休未休年休假经费。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7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往年没有清算的养老和职业年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0.33 万元，增长 5.96%，变动原因：人员退休退回多缴的养老和职业年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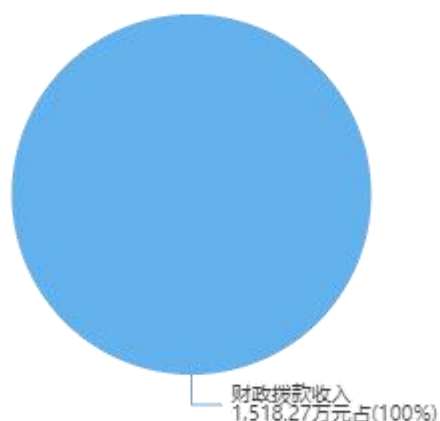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518.27 万元，其中：财政

拨款收入 1,518.2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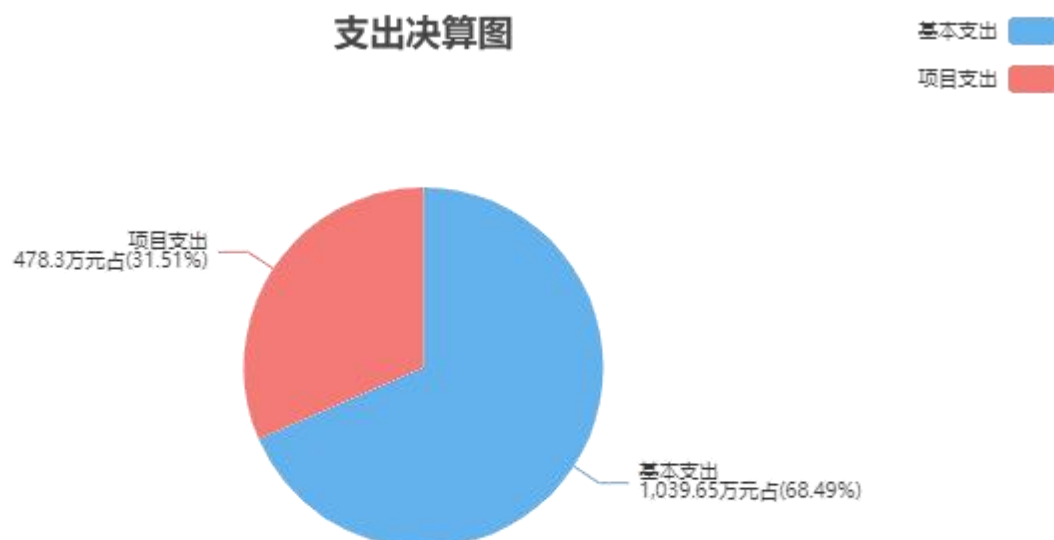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517.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9.65 万元，占 68.49%；项目支出 478.3 万元，占 31.5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523.8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2.27 万元，增长 9.51%，变动原因：本年增加宿迁市生态产品 GEP 核算、绩效考核和应休未休年休假经费。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517.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196.8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83%。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764.86 万元，支出决算 841.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绩效考核和应休未休年休假经费。

2. 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年初预算 248 万元，支出决算 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3.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宿迁市生态产品 GEP 核算。

3. 统计信息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183.97 万元，支出决算 198.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和应休未休年休假。

4. 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2.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730 工程本年应付款项。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增加预算经费。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39.6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68.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171.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517.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1.95 万元，增长 9.52%，变动原因：本年增加宿迁市生态产品 GEP 核算、绩效考核和应休未休年休假经费。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39.6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68.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171.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

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38 万元，变动原因：省局和兄弟市到宿调研次数略有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4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

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47 万元，接待 14 批次，124 人次，开支内容：省局和兄弟市到宿调研指导；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1.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4 个，参加会议 152 人次，开支内容：全市统计工作、能源、农村、贸易等业务工作会议。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37.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7.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7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培训支出压缩。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7 个，组织培训 1356 人次，开支内容：工业、贸易、投入产出、核算、五经普综合试点等业务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

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68.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8.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66 万元，增长 11.73%，变动原因：2023 年劳务外包人员增加 1 人，在编人员增加 1 人，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8.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8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48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4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523.81 万元。

本部门共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48 万元；本部门开展 1 个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1,523.8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

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反映各级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事业运

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二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